

广东韶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第五次债权人会议公告

2023年4月7日，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韶关中院”）根据成晓华的申请受理广东韶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龙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作出（2023）粤02破申2号民事裁定书。2023年5月12日作出（2023）粤02破申2号决定书，指定广东众同信律师事务所为韶龙公司管理人。

现因破产清算工作的需要，管理人将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9:30在韶龙公司管理人办公室以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韶龙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五次债权人会议。

现就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本次会议以网络形式在“e 破通平台”（<https://ept.jiulaw.cn/m4/it=2&channel=guild-ls>）召开，会前管理人将向债权人预留的手机号码以短信形式发送参会通知，债权人及其代理人可点击管理人发送的参会通知进行参会。

2. 网络线上会议开始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上午9:30，请各位债权人准时参会，正当行使自身权利。

债权人如有疑问的，可随时与管理人工作人员联系咨询。联系人：范雨桐 15303054656，王玥 18826344292。

广东韶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